

债券代码：2380021.IB/184692.SH

债券简称：23 闽港口债 01/23 闽港 01

债券代码：2280365.IB/184532.SH

债券简称：22 闽港口债 01/22 闽港 01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事项后续进展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3 年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3 闽港口债 01/23 闽港 01，债券代码：2380021.IB/184692.SH）、2022 年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闽港口债 01/22 闽港 01，债券代码：2280365.IB/184532.SH）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3 年 12 月 5 日披露的《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事项后续进展的公告》，发行人子公司涉及资产划转，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产划转事项

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的提示性公告》：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批复》（闽政文〔2023〕248 号），为完善我省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经研究，同意将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交运”）持有的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20% 股权划转至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投”）。

发行人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开披露了《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进展的公告》：2023 年 11 月 17 日，福建交运收到华福证券《关于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批复的告知函》；同日，福建交运收到华福证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51 号），核准福建金投成为华福证券主要股东。

关于本次资产划转事项交易背景、交易标的及交易方基本情况、协议签署等情况，投资人可查阅发行人已披露的前述公告内容。

## 二、资产划转事项进展情况

福建交运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收到华福证券《关于完成主要股东工商变更登记的告知函》，华福证券已完成主要股东工商变更登记。

## 三、本次资产划转影响

本次资产划转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优化整合批示精神及有关安排推进，考虑债务承接与后续注入资产规模，本次资产划转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发行人存续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发行人将根据债务承接及资产注入进展对外披露影响情况。

## 四、信息披露承诺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闽港口债 01/23 闽港 01”、“22 闽港口债 01/22 闽港 01”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事项后续进展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